

臺中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40654 臺中市北屯路 360 號 8 樓之 2

電話：04-22464888 傳真：04-22434663

電子信箱：atta@atta.org.tw

網址：www.atta.org.tw

受文者：本會全體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8 日

發文字號：中旅字第 114066 號

主旨：檢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辦理國旅推廣「來趣臺北獎勵活動」活動辦法，請會員踴躍組團至台北觀光旅遊，請查照。

說明：一、依據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114 年 10 月 2 日北市觀旅字第 1143021376 號函辦理。

二、為共同推廣台北市觀光旅遊，台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今(114)年推出「來趣臺北獎勵活動」，活動辦法詳如附件，外縣市旅遊團體於活動期間內組團至台北市二天一夜旅遊並符合活動辦法相關規定，參團團員即可獲得獎勵票券，並提供送團旅行社參加抽獎機會，請會員踴躍組團提出申請。

三、本活動獎勵期間至 114 年 11 月 30 日止或獎勵名額用罄截止。

活動諮詢請洽林小姐：02-2503-3335 分機 16。

四、檢附「來趣臺北獎勵活動活動辦法」1 份，請參閱。

理事長馮國豐

臺北市府觀光傳播局

「來趣台北獎勵活動」

活動辦法

壹、獎勵目的

為鼓勵外縣市旅遊團體組團至臺北市旅遊，限量提供「貓空纜車暢遊一日票+飲品兌換券」或「臺北雙層觀光巴士單次票及動貓樂玩套票+飲品兌換券」票券，作為團員參團獎勵贈品；同時舉辦旅行業者送團獎勵抽獎活動，提升旅遊團體組團來台北旅遊意願，提升本市旅遊人次與觀光收益。

貳、獎勵辦法

- 一、**獎勵期間**：即日起至 11 月 30 日(獎勵期間如獎勵名額用罄即截止)
- 二、**獎勵對象**：透過合法旅行業者承攬、組團至臺北市 2 天 1 夜(或 2 天以上)旅遊之外縣市旅遊團體。

三、獎勵內容：

(一) 參團獎勵：

1. **獎勵內容**：外縣市旅遊團體依本活動辦法行程規定安排臺北市 2 天 1 夜團體旅遊，可向本局申請獎勵票券(A 或 B 方案擇一)，限量提供 2,000 份：
 - (1) **A 方案**：「貓空纜車暢遊一日票+飲品兌換券」
 - (2) **B 方案**：「臺北雙層觀光巴士單次票及動貓樂玩套票+飲品兌換券」
2. **出團人數**：每團團員人數不得少於 10 人。(團員人數依旅行業者責任保險單投保名單認定)。
3. **行程規定**：
 - (1) 至少為 2 天 1 夜遊程，須至少入住臺北市合法立案之旅宿業 1 晚、到訪臺北市之景點或商圈(夜市)至少 1 處(詳附表 1-3)。
 - (2) 旅遊期間須使用合法遊覽車、由旅行業安排領團服務人員提供服務，於到訪臺北市之景點或商圈(夜市)拍攝全體團員彩色團體照 1 張。
4. **預約申請**：旅遊團體至遲應於出發日前 7 日(不含例假日)提供預約申請文件向本局預約申請獎勵票券，經審核通過後，依出團日期排序提供獎勵票券，**獎勵名額用罄即截止申請**。
5. **核銷申請**：旅遊團體應於完成出團後 1 週內檢附核銷申請文件提供本局進行核銷。

(二) 抽獎活動：

1. 抽獎資格：凡依規定申請參加「來趣台北獎勵活動」之旅遊團體送團旅行業者，經本局審查核可後取得抽獎資格。
2. 公開抽獎：由本局於114年12月10日公開抽出下列獎項：
 - (1) 頭獎：iPhone16 手機 共2名
 - (2) 貳獎：臺北市旅宿業雙人房住宿券 共5名
 - (3) 參獎：中華郵政郵政禮券2,000元 共12組
3. 獲獎旅行業者，需先簽收領據(附件六)回傳確認後，始可領取獎項。

四、 檢附文件：

(一) 預約申請文件：

1. 獎勵票券預約申請表(附件一)
2. 團員名單電子檔(基於本項的獎勵活動特性，請在團員填載報名資料時，事前取得參加者的個資提供的相關同意書)
3. 切結書(附件二)
4. 行程表
5. 旅行業責任保險單及團員保險名單(加蓋保險公司保險證明章)
6. 臺北市合法旅宿業者訂房證明

(二) 核銷申請文件：

1. 獎勵票券核銷申請表(附件三)
2. 獎勵票券簽收表(團員於票券簽收欄簽名)(附件四)
3. 旅行業責任保險單(證明書)及旅客名單(保險公司核章及註明隨團人員)
4. 臺北市住宿發票正本(需與出團日期相同)。
5. 合法交通發票(使用遊覽車須加附☐交通工具行照影本☐派車單，需與出團日期相同)
6. 全員彩色團體照一張(團體照人數，需與申請人數相同)，並說明團體照拍攝地點(附件五)(限可辨識之台北市景點或商圈(夜市))
7. 餘數票券返還：須將旅客未領取票券郵寄(限掛)或快遞返還。

備註：核銷文件以「正本」為宜，如無法出具正本時，得提供統一編號、買受人、發票日期、發票金額一致之副本或影本以代原本(須加蓋與正本相符章)，並附具說明書(須加蓋公司大小章)，經本局審閱後核銷。

114 年來趣台北團體參團獎勵

附件一

票券申請表

旅行社資料	註冊編號		電 話	
	負 責 人		傳 真	
	聯絡人		電子郵件	
	營業登記地址	□□□		
團體 資料	旅遊團名 (含天數)	例：台北 XX 2 日遊		
	旅遊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申請人數	全團人數 人(不含司機、導遊、工作人員) 隨團人員姓名		
選擇方案 請勾選	☐ A 方案：貓空纜車暢遊一日票+100 元飲品兌換券 ☐ B 方案：臺北雙層觀光巴士單次票及動貓樂玩套票+100 元飲品兌換券			
附 註	1、預約申請文件請一律以掛號郵寄，其他方式概不受理。 2、收件地址：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51 號 3 樓之 2「金隼國際整合有限公司」收 承辦人：林欣儀小姐，電話 02-2503-3335 分機 16 E-Mail: bigeyes@warranttravel.com			

檢附文件：

請依順序裝訂預約申請文件：

☐獎勵票券預約申請表
 ☐抽獎活動申請表及團員名單電子檔
 ☐切結書
 ☐行程表
 ☐旅行業責任保險單(證明書)及旅客名單(保險公司核章及註明隨團人員)
 ☐台北市旅宿業訂房證明。

申 請 公 司：

公 司 章：

負 責 人 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切結書

附件二

_____（以下簡稱本公司）申請貴局
辦理之「114年度來趣台北參團獎勵活動」活動，所檢附內容一切屬實，
如有虛報、浮報或申請文件不實等情事，本公司同意歸還已領取之
獎勵票券，並負一切法律責任，後續不得就本次送客方案再提出申請，
特此切結為憑。

此致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公司名稱：

（公司章）

負責人或代表人：

（負責人章）

公司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14 年度「來趣台北獎勵活動」 獎勵票券核銷申請表

旅行社資料	註冊編號		電 話	
	負 責 人		傳 真	
	聯絡人		電子郵件	
	營業登記地址	□□□		
團體資料	旅遊團名 (含天數)	例：臺北 XX 2 日遊		
	旅遊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申請人數	全團人數_____人(不含司機、導遊、工作人員) 隨團人員姓名_____		
選擇方案 請勾選	☐ A 方案：貓空纜車暢遊一日票+100 元飲品兌換券 ☐ B 方案：臺北雙層觀光巴士單次票及動貓樂玩套票+100 元飲品兌換券			
附註	1、核銷申請文件請一律以掛號郵寄，其他方式概不受理。 2、收件地址：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51 號 3 樓之 2「金隼國際整合有限公司」收 承辦人：林欣儀小姐，電話 02-2503-3335 分機 16			

檢附文件：

請依序裝訂核銷申請文件：

☐獎勵票券核銷申請表 ☐抽獎活動申請表(由團員於票券簽收欄簽名) ☐旅行業責任保險單(證明書)及旅客名單(保險公司核章及註明隨團人員) ☐台北市住宿發票 ☐旅行團全體團員彩色團體照一張(需與申請人數相同)並標明拍照地點(限台北市之景點或商圈(夜市)詳附表 1-3) ☐使用合法交通發票(使用遊覽車須加附 ☐交通工具行照影本 ☐派車單)。

備註：核銷文件以「正本」為宜，如無法出具正本時，得提供統一編號、買受人、發票日期、發票金額一致之副本或影本以代原本(須加蓋與正本相符章)，並附具說明書(須加蓋公司大小章)，經本局審閱後核銷。

申請公司：

公司章：

負責人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14 年度來趣台北團體參團獎勵

附件四

團員獎勵票券簽收表

旅行社名稱				團號			
團體資料		旅遊團名 (含天數)		例：台北 XX 2 日遊			
		旅遊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申請人數		全團人數_____人(不含司機、導遊、工作人員) 隨團工作人員姓名_____			
編號	團員姓名	連絡電話	票券簽收欄	編號	團員姓名	連絡電話	票券簽收欄
1				11			
2				12			
3				13			
4				14			
5				15			
6				16			
7				17			
8				18			
9				19			
10				20			

114 年度來趣台北參團獎勵活動
團體照

附件五

旅遊團名稱：_____

照片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台北市景點、商圈(夜市)之彩色團體照張貼欄

台北市景點、商圈(夜市)之地點說明如下：

旅行社名稱：

公 司 章：

負責人章：

領 據

附件六

茲收到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辦理 114 年度來趣台北
送團獎勵抽獎活動，業經收訖立據為憑，確實無訛。

此致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得獎者姓名：

獎品名稱：

具領人：

(簽名)



(請蓋章)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縣市

區

里

鄰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

身分證字號：

(需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請詳填以下資料，以利本局歸檔及獎品寄送]

收件人姓名：

收件人電話：

收件人地址：